

江门市农业农村局

2025年江门市高素质农民培育——农机手技能提升培训专题班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好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印发的《2025年广东省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实施方案》（粤农农函〔2025〕784号）的工作要求，按照《2025年江门市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实施方案》的部署，做好江门市2025年农机手技能提升培训专题班，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培训目标

面向我市专业农机手、农机大户及农机作业服务组织带头人，聚焦农业低空经济技术，强化农用无人机实操实训与作业演练，着力提升关键环节作业质量与效能水平。

二、培训对象

各县（市、区）正在从事或有意愿从事农业农村领域生产、经营、服务的农民和返乡人员，主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和乡村振兴骨干人员。

三、培训安排

（一）培训时间：2025年10月-12月（具体时间待定）

（二）培训地点：广东省范围内（开班地点在江门市辖区，其他地点待定）

（三）培训内容：结合我市农业产业特点和需求，开设 2 期专题班，每期 50 人，总人数不少于 100 人。每期 12 天（96 学时），同一班次可根据课程安排采取分段实施。

围绕农业低空经济技术，增强农机手技术能力，提高专业素质，提升服务水平，对农用无人机系统操作、日常维修保养、植保作业流程、安全操作技能和作业服务运营等内容开展专题培训。采用“理论+实操+认证”模式培育新时代农机能手。理论课：讲解植保无人机工作原理、适用场景、操作安全防范、相关法律法规等知识；实操课：技术人员在农田旁对农户进行专业化实操培训，讲解起飞前设备检查、作业路径规划、农药喷洒精准控制等步骤，学会安全检查、植保作业和吊运作业等操作；认证：由具备资质的机构组织科目考核，考核合格后颁发农用无人机操作证。

（四）培训实施主体：按照《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管理规程（试行）》规定，由江门市农业农村局通过公开遴选、专家评审、党组会讨论等程序确定的培训机构负责实施。

（五）培训经费。按照《江门市财政局关于调整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常设任务+专题班”）的通知》（江财农〔2025〕65 号）要求，将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高素质农民培育（江门市）资金 60 万元用于专题班任务。由培训机构负责支付培训过程产生的所有费用（含培训费、会议室费、住宿费、专家授课费、培训人员交通费、餐费、评审费、验收费、2 名工作人员食宿费用等）。

四、组织实施

(一)任务分工。市农业农村局以竞争性立项方式组织承办农机手技能提升专题班任务，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开展培训机构公开遴选工作，做好各县（市、区）参训人员的分配工作（详见附件1），加强工作谋划，做好与财政、退役军人事务局等部门的沟通工作，确保培训顺利完成。各县（市、区）农业农村部门配合市农业农村局完成本辖区专题班学员的招生任务，配合市局做好学员监督管理工作。

(二)落实课程监管责任。市农业农村局乡村建设和社会事业促进科要依托国家农民培育信息管理系统信息化管理功能，严格审核县级开班计划、培育对象、培育实施方案及跟踪培训进度，对专题班培训执行情况全覆盖核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调整意见，借助“云上智农”强化线上学习过程管理及效果考核。农业机械化管理科、市农业技术服务中心要开展专业课程、实践课程的跟班工作，把好课程质量关，确保培育质量。

(三)落实好培训后续工作。市农业农村局要督促培育机构落实好培训结束后的学员跟踪服务、培训资料录入建档等工作，确保培育对象库、师资库、基地库达100%；利用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实行信息化管理和服务，100%以上培育对象及时在线填报信息；培训时间不少于96学时（12天）；高素质农民培育对象的满意度达到90%；资金使用无违规违纪问题。指导培训机构填写好《2025年广东省高素质农民培育全过程指导目录》（附件2）《高素质农民培训学员信息表》（附件3）等相关资料。在培训

结束后 10 天内开展项目验收工作，严格对照《广东省高素质农民培育项目验收原则、程序 and 标准》要求开展验收工作。

- 附件：1. 江门市 2025 年农机手技能提升培训专题班各县
（市 区）人数分配表；
2. 2025 年广东省高素质农民培育全过程指导目录
3. 高素质农民培训学员信息表

（联系人：袁海峰，3887576；刘建伟，3887933）



附件 1:

江门市 2025 年农机手技能提升培训专题班人数分配表

各县（市 区）	一期	二期	合计	备注
市直	0	20	20	退役军人
蓬江区	0	0	0	
江海区	0	3	3	
新会区	0	13	13	
台山市	50	0	50	
开平市	0	12	12	
鹤山市	0	0	0	
恩平市	0	2	2	
合计	50	50	100	

附件 2:

2025 年广东省高素质农民培育 全过程指导目录

市或县（市、区）（盖章）:

培育班名称:

过程指导	验收结果
第一阶段培训机构名称	
培育班培训机构负责人姓名及电话	
培育班三个方案经上级审定(是、否)	
班主任姓名及电话	
班长姓名及电话	
落实行政主管第一课授课人姓名及电话	
培育班任务人数(人)	
培育班实际参加人数(人)	
培育班管理人员数量(人)	
课堂教学聘请老师人数(人)	
下发培训教材(本)	
第一阶段课堂教学学时数指标/完成学时数(小时)	
第一阶段课堂教学起止时间	
第一阶段课堂教学地点	
第一阶段课堂教学学员测评优秀满意率%	
第一阶段课堂教学验收负责人姓名及电话	
第二阶段示范实训基地名称	
示范实训基地负责人姓名及电话	
第二阶段实训教学学时数指标/完成学时数(小时)	
第二阶段实训教学起止时间	
第二阶段实训教学地点	
第二阶段实训教学学员测评优秀满意率%	

过程指导	验收结果
第二阶段实训教学验收负责人姓名及电话	
微信群名及二维码	
国家农民培育信息管理系统累计录入培训对象指标/完成录入数量(人)	
国家农民培育信息管理系统当年录入培训对象指标/完成培训任务数量(人)	
测评排序第一优秀老师姓名及电话	
测评排序第一优秀老师授课题目	
测评排序第一优秀学员姓名及电话	
测评排序第一优秀学员从事产业及当年纯利润(万元)	
第三阶段指导服务单位或组织名称	
后续指导服务协议签订(是、否)	
后续指导服务单位负责人姓名及电话	
培育资金已付款占应付款比例%	
培育资金全部付款时间	
培育档案纸质及信息库建立(优、良、一般)	
系统显示任务完成率%	
系统在线评价的学员比例%	
线下线上学员综合满意率%	
农民教育培训工作本年度是否实施了项目审计	
培育班农业农村行政部门验收负责人姓名及电话	
培育班财政部门抽查或验收负责人姓名及电话	
培育班纪检监察部门抽查或验收负责人姓名及电话	

备注：1、此表是绩效考核的重要佐证资料；

2、一班一表；

3、不能按时完成任务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来函说明原因；

4、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统计人：

联系电话：

